

## 台灣人權促進會第23屆2007年5月份執委會紀錄

時間：2007年05月04日（星期五）

主席：劉靜怡 地點：台權會

### 【會務】

#### 報告事項

- 一、4/2—5/4會務活動【附件一】
- 二、三月份財務報告【附件二】
- 三、法人更新補件－章程執委會修正為理監事會、增列監事條文；會議記錄修正。
- 四、財務案(略)
- 五、工作進度落後：人權雜誌、人權報告、法扶合作企劃、族群關係企劃、募款企劃。

### 【專案】

#### 報告事項

佳平：

- 一、人權資料庫整理：將目前資料庫中物品（書、雜誌、檔案、影音資料等...）予以建檔電子化，未來方便搜尋與整理。各項目清點並建檔預計於六月底完成。

佳珮：

一、解放天刑

贈書的對象單位及本數：(1)法扶 25 本 (2)日韓律師 25 本(3)自救會 216 本 (4)張蒼松 120 本；5 本郵寄日本給吳豪人。捐款者已寄。

詢問誠品上架可能。

二、個案

1.○○號擱淺案：請陳律師將資料寄過來，因船公司與船長對公開的記者會、抗議等有疑慮，因此建議看過資料後或許找立委協助開協調會。目前據律師說是因漁業署還未提出漁業損害的賠償及計算方式，所以不放人。邱晃泉律師認為海洋污染防治法第 35 條有違憲，因此，或許找立委開協調會也可建議立委針對此條提出修法。目前找徐中雄立委辦公室。

2.姚人多學生至靖廬訪談，一中國女子因自首假結婚來工作卻被收容在靖廬許久。請學生準備個案資料。可能寫公文或去詢問，請儘速讓她出境。

三、移盟

1.見外交部：談個案(1)不發給外籍配偶居留簽證。(2)荷蘭女同志案

2.討論與移民署溝通策略

四、南韓東亞人權論壇

預計 5/11 先至釜山，5/14 前往首爾，會議時間 5/15～5/18，5/19 回台灣。

台灣另有希望職工的李麗華會出席會議。

五、殺人影展 2

10月12、13、14日，台北，Y17國際會議廳

10月19、20、21日，高雄。預計找高雄市政府合作，在高雄電影圖書館舉辦。

六、寅○○案

### **建和：**

#### 一、志工培訓：

目前志工培訓上完三堂課，整體而言此梯次志工對基本人權都很有概念。

於5月6日下午13:50在青輔會。組織簡報由淑雅負責，合作志工團隊學青會代表由美儀負責，另有一志工謝宛蓉代表本會志工。

#### 二、人權報告進度：

各小組已經個別通知注意進度，目前尚未有完成小組。專題部分也已經個別通知，劉靜怡會長的617號解釋要延到5月初才能交稿，邱毓斌執委部分改由廖福特代為撰寫，吳豪人執委部分集遊法總評改由培軒負責。

已經呈報林佳範副會長批示，定於5月10日前通通要完成交稿，因此請各組注意進度。

#### 三、人權新聞建檔分類：

已於今年改制為新的新聞建檔分類有助分組應用。

### **Ciwang：**

#### 一、蘇花高

- 第二次環差會議即將於5月底召開，若環評委員決議通過，蘇花高便無法可擋；反之，亦僅可延緩蘇花高興建。
- 目前台權會已參與蘇花高的社團策略會議，主要是負責非環保團體社團的動員。

#### 二、生物資料庫

- 結合志工培訓課程，於暑假期間，配合花蓮地區原住民族部落時程，規劃於部落辦理說明會。
- 於部落說明會前準備說帖與Q&A。

#### 三、司馬庫斯

- 新竹地方法院刑事判決敗訴，處以有期徒刑六個月，併科罰金新台幣16萬元，緩刑兩年。已於5/3(週四)前往新竹地院遞申明上訴狀。5/9部落預計至蘇院長官邸陳情抗議。
- 當事人前曾表達希望委託台權會協助評估並推薦律師人選，在衡量律師對原基法與傳統領域的熟悉度與經費上考量，台權會推薦法扶陳為祥律師；過程中蠻野心足對該案也表示關心，也主動推薦詹順貴律師。當事人表示希望台權會可以陪同他們，一同拜訪二位律師後，再決議律師委任。

### **Rebecca：**

- 一、第六屆聯合國原住民事務常設論壇（UNPFII5/12-25）相關工作：國際統籌協調、策略規劃、小型座談會規劃（支援司馬庫斯部落「風倒木」事件，進行國際串連）、行前會規劃、部分行政。
- 二、Forum-Asia 國家人權委員會工作小組(ANNI)提出合作企畫與工作時程表(五月～十月)，期待建立合作模式。
- 三、支援蘇案：整理資料(英文)協助前聯合國反刑求及凌虐特別調查員 Dr. Theovan Boven 瞭解案情，與提供相關活動口譯。
- 四、高砂義勇隊慰靈紀念碑：北縣高砂紀念公園座談會→公園形式、碑文內容規劃案應尊重協會，故成立籌備小組。

#### 淑雅：

- 一、法扶律師與社團合作：台權會可提企劃案；推薦三原住民部落或 NGO 組織給法扶總會。
- 二、樂生：4/13 國賠記者會、日韓律師團記者會；4/14 研討會；4/15 大遊行；4/20 行政訴訟開庭；4/25、5/3 公共工程委員會協調會，土木技師公會新方案→工程技術再協調、補償法案立法推動、醫療社福文資小組
- 三、FIDH：入會成為 correspondent 會員，尚無投票權，下次大會可申請成為 affiliate 成員，正式具投票權；與亞洲區域其他 NGO 串連，首以移民問題為主，於五月南韓 FA 會議做進一步連結
- 四、蘇案：5/2 救援社團記者會、5/4 李昌鈺出庭作證。
- 五、廢死：原定六月底 workshop，限於人力與時間，是否改為單純亞洲區域會議形式，並延後至八月底左右，請討論。

#### 培軒：

- 一、RCA：五月開庭，工傷、司改會、台權會共同庭前記者會。